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6)

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24年相應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8,465	93,109
銷售成本		(46,012)	(55,103)
毛利		32,453	38,006
其他收入及利益		3,556	451
銷售開支		(5,591)	(5,725)
行政開支		(22,256)	(26,934)
融資成本		(493)	(409)
稅前溢利		7,669	5,389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407)	277
期內溢利	6	7,262	5,666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17)	(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845	5,665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537	5,192
	非控股權益	(275)	474
		7,262	5,666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121	5,191
	非控股權益	(276)	474
		6,845	5,665
本公司擁有人期內應佔每股收入			
	基本及攤薄	港仙	港仙
	8	1.79	1.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12	8,881
使用權資產		13,304	15,418
無形資產		144	240
		21,360	24,539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6,971	4,1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6,991	27,875
即期稅項資產		1,020	3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833	64,603
		109,815	97,028
資產總值		131,175	121,567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8,203	8,8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6,557	22,140
銀行借款		735	850
租賃負債		2,256	4,238
即期稅項負債		953	75
		38,704	36,117
流動資產淨值		71,111	60,91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2,471	85,450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848	12,922
	12,848	12,922
資產淨值	79,623	72,5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214	4,214
儲備	75,967	72,5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80,181	76,734
非控股權益	(558)	(4,206)
股權總值	79,623	72,5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	特別儲備	購股權儲備	股份獎勵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收入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b))	千港元 (附註(a))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之結餘（經審核）	4,214	23,080	(1,356)	138	-	1,106	(201)	49,753	76,734	(4,206)
期內溢利	-	-	-	-	-	-	-	7,537	7,537	(275)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416)	-	(416)	(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417)
（附註(c)）	-	-	-	-	-	-	-	(3,924)	(3,924)	3,924
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支出	-	-	1,356	-	-	(1,106)	-	-	250	-
於2025年6月30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4,214	23,080	-	138	-	-	(617)	53,366	80,181	(558)
於2024年1月1日之結餘（經審核）	4,214	31,508	(2,034)	138	-	765	(208)	57,473	91,861	(2,01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0)	5,187	5,167	547
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8,428)	-	-	-	-	-	-	(8,428)	-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支出	-	-	507	-	-	-	-	-	507	-
於2024年6月30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4,214	23,080	(1,526)	138	-	765	(223)	62,660	89,107	(1,470)

附註：

-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發行股份面值交換為過往年度重組產生之其附屬公司股本面值的差額。
- 此金額指本集團向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支付的款項，扣除支付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予股份的選定僱員的已歸屬部分。
- 於2025年6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00新加坡元收購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Tilt Pte. Ltd（「Tilt」）餘下49%已發行股本。於收購後，本公司間接持有Tilt 100%股本權益（2024年12月31日：51%）及對Tilt餘下的控制權。於收購日期，於Tilt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約3.9百萬港元已轉撥至保留收入中。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 / (所用) 之現金淨額	3,155	(6,129)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02)	(7,86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654)	(14,5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 (減少) 淨額	399	(28,57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603	90,576
匯率變動的影響	(169)	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833	62,00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1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為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余志明先生（「余先生」）及陳威廉先生（「陳先生」）擁有）。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股份自2017年1月11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35樓。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印刷服務（包括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及其他服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用於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用於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相符。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缺乏可交換性
(修訂本)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隨時間確認：		
– 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59,455	71,658
– 提供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	7,254	9,609
– 提供其他服務	11,756	11,842
	78,465	93,109

4.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資料。按此基礎，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提供綜合印刷服務。

此外，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源自香港，且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亦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呈列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本集團個別客戶的貢獻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 本期間	407	48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	4
遞延稅項抵免		
– 本期間	-	(769)
於損益確認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407	(277)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及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餘下金額分別按稅率8.25%及16.5%計提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有關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有關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6.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31,799	34,9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84	1,843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50	50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3,833	37,296
核數師酬金	401	354
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銷售成本）	98	1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16	6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14	5,954
捐款	2	11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	2,646	177
來自短期租賃之租金開支	659	598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收入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收入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7,537	5,192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421,215	421,215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入（港仙）	1.79	1.23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收入乃根據各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概無潛在尚未發行普通股，故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無呈列每股攤薄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收入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兩個期間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均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4,565	22,382
減：減值虧損撥備	(3,547)	(870)
	21,018	21,5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5,973	6,363
	26,991	27,875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4,001	13,184
31至60天	1,823	2,068
61至90天	3,298	1,053
91至365天	5,443	5,195
超過365天	-	882
	24,565	22,382

授予客戶的信用期各有不同，且一般須就個別客戶與本集團磋商的結果而定。信用期介乎30天至90天（2024年12月31日：30天至90天）。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5,682	10,0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36	11,587
長期服務金撥備	539	539
	26,557	22,140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信用期介乎30天至90天（2024年12月31日：30天至90天）。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2,258	7,176
31至60天	962	1,427
61至90天	2,015	883
91至365天	447	528
超過365天	-	-
	15,682	10,0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以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為主的企業客戶提供綜合印刷服務。為滿足我們客戶的需求，本集團提供各種不同的綜合印刷服務。該等服務可概括分類為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及其他服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93.11百萬港元減少至78.4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5.7%。該減少乃歸因於幾名主要客戶的工作訂單數目有所減少所致。儘管如此，我們維持穩固並有持續業務往來的客戶組合。這反映彼等對我們的優質服務，以及本集團致力與我們的客戶保持正面關係之認可。本集團視此認可為引領我們於行業上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

展望

我們將密切關注市場趨勢，定期檢討集團政策，並評估潛在風險，以確保策略的一致性。儘管經濟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對核心業務的韌性及持續性充滿信心。憑藉我們強大的財務基礎、穩定的恆常客戶群以及管理層的廣泛網絡，我們完全有能力保持競爭優勢。我們的策略重點是擴大現有業務，尤其專注中國及東南亞市場的發展，同時探索互補的業務機會，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經印刷項目	59,455	71,658
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	7,254	9,609
其他項目	11,756	11,842
	78,465	93,109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93.11百萬港元減少約14.64百萬港元或15.7%至截至回顧期間約78.47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財經印刷項目減少約12.20百萬港元及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減少約2.36百萬港元收益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8.0百萬港元減少約5.55百萬港元或14.6%至截至回顧期間約32.45百萬港元，此乃由於銷售成本減少所致。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約為40.8%及41.4%。

其他收入及利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利益增加約3.11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新加坡元及歐元升值而產生約2.68百萬港元匯兌收益所致。

銷售開支

本集團銷售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72百萬港元減少約0.13百萬港元或2.3%至截至回顧期間約5.59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6.93百萬港元減少約4.67百萬港元或17.3%至截至回顧期間約22.2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增加，部分被員工成本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所抵銷。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0.41百萬港元輕微增加約0.08百萬港元至截至回顧期間約0.49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稅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0.28百萬港元的所得稅抵免增加約0.69百萬港元至截至回顧期間有稅務開支約0.41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

本集團稅後溢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67百萬港元增加約1.59百萬港元或28.1%至截至回顧期間約7.26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回顧期間的任何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聘用115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117名）、在中國聘用11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9名）、在台灣聘用20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20名），並在新加坡聘用8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9名）。我們相信，聘請、激勵及留聘合資格僱員對我們成為一間可靠財經印刷公司而言實屬重要。截至回顧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3.8百萬港元（2024年6月30日：約37.3百萬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袍金、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包括晉升、花紅、加薪及其他福利）乃根據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僱員個人表現、工作經驗、相關職責、績效、資歷及能力以及可資比較的現行市場慣例、標準及數據制定，並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員工的忠誠及勤奮表現得到廣泛嘉許及肯定。

此外，本集團於2016年12月15日採納一份購股權計劃，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請參閱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本集團於2022年7月4日採納一份股份獎勵計劃，其目的及宗旨為(i)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之業務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及(ii)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請參閱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

- (a) 本集團資產總值增加至約131.2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121.6百萬港元），而權益總額則增加至約79.6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72.5百萬港元）；
- (b)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增加至約109.8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97.0百萬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約為38.7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36.1百萬港元）；
- (c) 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4.8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64.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以人民幣（「**人民幣**」）計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6.3百萬元、以美元（「**美元**」）計算的約0.6百萬美元、以新台幣（「**新台幣**」）計算的約0.7百萬新台幣、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算的約0.1百萬新加坡元以及以歐元（「**歐元**」）計算的約2.0百萬歐元，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8倍（2024年12月31日：約2.7倍）；
- (d) 本集團有租賃負債約 15.1 百萬港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約 17.2 百萬港元）；及
- (e)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按債務（含並非產生於日常業務的應付款項）除以於各期末股權總值再乘以100%計算）約為19.9%（2024年12月31日：24.8%）。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在香港經營。買賣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只有極少數客戶要求以美元及人民幣等其他外幣結賬。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僅小部分銀行存款以美元、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新台幣計值，且可以自由換算為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毋須承受重大外匯匯率風險，因此，於回顧期間並無作出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按業務發展需要不時審視及監察有關外匯風險，並可能適時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2024年12月31日：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9.2百萬港元的資本開支。

回顧期後重大事件

於回顧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呈報任何承擔。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示，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於2025年6月30日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 普通股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余志明先生 （「余先生」）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由受 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附註）	217,760,000	51.67%
陳威廉先生 （「陳先生」）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由受 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附註）	217,760,000	51.67%
陳慧中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700,000	2.54%

附註： 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HM Ultimate」）由余先生及陳先生分別實益擁有70.2%及29.8%。余先生及陳先生共同控制所有HM Ultimate持有的217,760,000股股份。

* 百分比指所涉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421,415,000股的股份總數。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於2025年6月30日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 百分比**
余先生	HM Ultimate	實益擁有人	702	70.2%
陳先生	HM Ultimate	實益擁有人	298	29.8%

** 百分比指所涉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相聯法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亦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必守標準而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5年6月30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於2025年6月30日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普通 股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概約 百分比***
HM Ultimate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17,760,000	51.67%
黃美枝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217,760,000	51.67%
鄧慧筠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3)	217,760,000	51.67%
謝錦榮先生 (「謝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285,000	17.15%
黃玉嬋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4)	72,285,000	17.15%

附註1: HM Ultimate由余先生及陳先生分別實益擁有70.2%及29.8%。余先生及陳先生共同控制所有HM Ultimate持有的股份。HM Ultimate之該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為余先生及陳先生的權益。

附註2: 黃美枝女士為余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美枝女士被視為於余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附註3: 鄧慧筠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慧筠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附註4: 黃玉嬋女士為謝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玉嬋女士被視為於謝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謝先生為本公司前任董事，彼於2020年12月31日辭任董事。

*** 百分比指所涉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載列的董事權益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5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2017年1月11日本公司上市當日變為無條件。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顧問、諮詢人、服務供應商、代理商、客戶、合夥人或合資合夥人（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且授予該名人士購股權時，彼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或以其他方式獲聘用。董事會可酌情授予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未經股東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合共不得超過40,000,000股股份，即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400,000,000股股份的10%。購股權計劃並無設立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即2016年12月15日）起至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定的終止日期（即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滿10年之日的本公司營業時間結束）為止有效及生效，於該期間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就行使已授出或使已於該期間前已行使的任何購股權生效而言屬必需，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可能另行規定的情況而言，購股權計劃條文將繼續有效。

於回顧期間，概無購股權已授出或行使，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2年7月4日（「**採納日期**」），董事會議決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其目的及宗旨為(i)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之業務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及(ii)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合資格參與者涵蓋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及兼職員工，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投資實體。除非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期內維持有效及生效。股份獎勵計劃受董事會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委員會**」）在不損害信託契據（「**信託契據**」）項下所規定的受託人（「**受託人**」）權力之情況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相關之規則及信託契據之條款管理。

董事會或委員會可以不時全權酌情挑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應有權建議及／或決定挑選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及相關選定參與者將獲授予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數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受託人可以(i)以當前市價從現有市場購入獎勵股份或(ii)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授出或將予授出之一般授權或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予受託人。受託人須於下列最遲發生者之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根據董事會或委員會所釐定之禁售期或處置限制向選定參與者轉讓獎勵股份：(i)與該等獎勵股份相關之最早歸屬日期；(ii)受託人收到受託人規定之必要資料及文件；及(iii)（如適用）選定參與者須達致或支付之條件及／或績效目標（如有）已達成或支付並由董事會或委員會以書面形式通知受託人之日期。

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選定參與者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本公司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400,000,000股股份。

於回顧期間，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股份授出。

參與者人數及類別	獎勵股份授出日期	截至2025年6月	截至2025年6月	截至2025年6月	截至2025年6月	截至2025年6月
		於2025年1月1日 尚未歸屬的獎勵 股份數目	30日止六個月已 授出的獎勵股份 數目	30日止六個月已 歸屬的獎勵股份 數目	30日止六個月已 註銷的獎勵股份 數目	30日止六個月已 失效的獎勵股份 數目
執行董事						
陳慧中女士	2023年4月1日 (附註1、3、4及6)	2,650,000	—	2,650,000 (附註7)	—	—
其他僱員						
14名僱員 (附註5)	2023年4月1日 (附註2、3、4及6)	11,620,000	—	10,915,000 (附註7)	—	705,000
總計		14,270,000	—	13,565,000	—	705,000

附註1: 待歸屬條件及績效目標達成後，獎勵股份將按下列時間表歸屬：

- (i) 約34%的獎勵股份已於2024年3月31日歸屬；及
- (ii) 約66%的獎勵股份已於2025年3月31日歸屬

歸屬條件：於歸屬期內繼續對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及繼續展現彼作為執行董事的表現，並履行彼之管治職務。

績效目標：達成有利於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目標及目的，即(i)改善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ii)挽留對本集團增長有貢獻的優秀員工；(iii)利用資訊科技提升工作流程效率；(iv)物色適合本集團業務拓展的潛在收購目標；(v)維繫與現有分包商的關係，並與新分包商建立新合作夥伴關係；及(vi)提升企業形象。

附註2: 待歸屬條件達成後，獎勵股份將按下列時間表歸屬：

- (i) 約34%的獎勵股份已於2024年3月31日歸屬；及
- (ii) 約66%的獎勵股份已於2025年3月31日歸屬

歸屬條件：繼續受僱於本集團並展現令人滿意的表現。

附註3: 授予價格為零。

附註4: 緊接於2023年4月1日授出獎勵股份當日前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129港元。

附註5: 於回顧期間，其中一名合資格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僱員，故授予該名僱員的相應獎勵股份已失效。

附註6: 由於授予日期並非營業日，每股獎勵股份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為0.129港元，乃根據緊接授予日期（即2023年3月31日）前的每股股份收市價計算。

附註7: 緊接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092港元。

i)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與ii) 購股權計劃項下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之總數，於2025年1月1日為18,585,000份，及於2025年6月30日為18,585,000份。本公司並未就上述兩項計劃採納任何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於回顧期間，與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相關的可予發行股份數目：零。因此，將該數字除以回顧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即421,215,000股）來計算並不適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原則並已採納當中的所有守則條文（倘適用）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本公司管理層及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回顧期間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對有可能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就買賣本公司證券制定了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比交易必守標準寬鬆。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未發現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GEM上市規則規定以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流程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浩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蔡翰霆先生及周婉君女士。其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志明

香港，2025年8月19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志明先生（主席）、陳威廉先生及陳慧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翰霆先生、吳浩雲先生及周婉君女士。